

司法部：今年国家司法考试提前交卷将当场记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82/2021\\_2022\\_\\_E5\\_8F\\_B8\\_E6\\_B3\\_95\\_E9\\_83\\_A8\\_EF\\_c36\\_48295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2/2021_2022__E5_8F_B8_E6_B3_95_E9_83_A8_EF_c36_482951.htm) 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将于9月16日、17日举行，为维护公平、公正的司法考试环境，确保司法考试顺利进行，司法部办公厅今天向全国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司法厅(局)发出《关于进一步加强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管理工作的通知》。通知指出，各地要高度重视考试期间的组织实施工作。各地要明确分工，强化责任，严格执行有关规章制度，加强考试期间的督考工作，增强监考人员的工作责任心。对于监考人员不尽职尽责的，应及时予以调换；对于工作人员串通作弊的，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通知要求，要进一步加强试卷安全保密工作。各地要完善保密室设施，执行保密规定，安排两名或两名以上人员昼夜值班，切实保障试卷安全；试卷的分发、返送严格依照有关规定执行；考试期间，任何人不得将试卷带出考场。通知强调，各地要严肃考场纪律。各考区、考点、考场要严格执行考场纪律，强化监考工作，积极利用科技手段防范作弊，对提前交卷的人员要在考场记录单上予以记录。严禁考生随身携带手机及其他通讯工具参加考试，对于使用手机及其他通讯工具作弊的，按照《国家司法考试违纪行为处理办法》给予处理。涉及有组织作弊的，要严肃查处。据悉，此通知将发放到全国各地所设的各考区、考点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